

证券代码：831974

证券简称：维森信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汉口街中融国际 1-15 号、1-16 号、1-17 号 宇洋大厦 14 层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国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国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之任期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到期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选举李国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李国义先生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晓宇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之任期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到期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选举张晓宇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张晓宇先生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仲伟和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之任期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到期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选举仲伟和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仲伟和先生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赵磊波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之任期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到期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选举赵磊波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赵磊波先生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丽凤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之任期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到期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选举董丽凤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董丽凤女士不属于《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8 日